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79)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84,856	149,361
直接成本		(126,809)	(120,079)
毛利		58,047	29,282
其他收入		1,765	2,692
銷售及分銷成本		(8,261)	(7,470)
行政費用		(46,477)	(46,507)
其他收入或虧損		(3,761)	(4,881)
已收回壞賬		625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5	380
財務費用		(20)	(135)
除稅前溢利(虧損)		2,013	(26,639)
稅項	4	(1,010)	(262)
本期間溢利(虧損)	5	1,003	(26,901)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其他全面收入</b>			
其後可能會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折算海外營運公司之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3,186	(359)
- 聯營公司		(81)	35
解散附屬公司之貨幣折算儲備重列		-	370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3,105	46
期內總全面收入(支出)		<u>4,108</u>	<u>(26,855)</u>
期內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740	(26,972)
非控股權益		263	71
		<u>1,003</u>	<u>(26,901)</u>
應佔總全面收入(支出)：			
本公司擁有人		3,862	(26,923)
非控股權益		246	68
		<u>4,108</u>	<u>(26,855)</u>
每股盈利(虧損)	7		
基本		<u>0.17 港仙</u>	<u>(6.32)港仙</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277	89,841
預付土地租金		8,320	8,360
聯營公司之權益		2,499	2,485
應收貸款		4,439	4,552
		<u>99,535</u>	<u>105,23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1,253	39,572
應收客戶之建造工程合約款項		38,195	38,952
應收貸款		2,510	2,760
應收賬項、應收票據及預付款項	8	103,538	109,350
預付土地租金		308	304
持作買賣之投資		15,932	15,107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		1,442	1,333
可收回之稅項		1,098	1,081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69	1,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3,704	159,698
		<u>383,049</u>	<u>369,157</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項、應付票據及預提費用	9	122,871	129,820
重建所收預付款項		50,440	49,760
保用撥備		11,866	10,753
應付客戶之建造工程合約款項		14,425	7,335
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		26	26
銀行借貸		2,790	-
應付稅項		1,003	667
		<u>203,421</u>	<u>198,361</u>
流動資產淨值		<u>179,628</u>	<u>170,79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79,163</u>	<u>276,034</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265	4,265
儲備	265,868	260,8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0,133	265,065
非控股權益	1,676	2,930
權益總額	271,809	267,995
非流動負債		
保用撥備	3,039	3,724
遞延稅項	4,315	4,315
	7,354	8,039
	279,163	276,034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

除下文所述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

於本中期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引入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之新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益表」重新命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以單一或兩個獨立但連續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類成兩個類別：(a)其後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能會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涉及之所得稅須根據相同基準分配 — 該等修訂本並無更改以除稅前或扣除稅項後之方式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選擇。修訂本已被追溯應用，因此全面收益表已重新命名，而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已作出修訂以反映以上變動。

#### 綜合賬目、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事項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中期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 *共同安排*、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披露*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連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披露：有關過渡性指引*之修訂本。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僅為獨立財務報表進行會計處理，故並不適用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中有關處理綜合財務報表之部份以及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變更了控制之定義。要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於控制之定義，必須滿足全部三項條件，包括(a)投資者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b)投資者自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c)投資者有能力藉對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力而影響投資者之回報。控制於早前定義為有權規管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額外納入指引，以解釋投資者在哪種情況下視為控制投資對象。

本公司董事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覆核及評估本集團投資對象。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並無對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造成任何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 公平值計量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之披露的單一指引，並取代過往刊載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作出相對性修改，規定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適當的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的範圍廣泛，它應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有少數豁免情況。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包含「公平值」的新定義，定義公平值為在資本（或在最有利的）市場中，根據計量日的當時市場狀況，釐定出售資產所得或轉讓負債所付出的作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下，公平值是一個出售價格，不管該價格是可以直接觀察或利用其他評估方法而預算出來。還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包含廣泛的披露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第13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採用新公平值計量及披露規定。應用香港財務報告第13號並無對簡明綜合財務報告總額造成任何影響。

除上文所述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報告之金額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及／或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 收入

以下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一日六個月止，本集團按電鍍機械設備業務收入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因應客戶要求而設計、生產及銷售之電鍍機械設備及 其他工業機械設備之建造合約	156,995	123,690
銷售電鍍機械設備之零部件	12,051	11,112
服務提供－維修及保養	15,810	14,559
	<b>184,856</b>	<b>149,361</b>

####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一個營運分部，乃來自電鍍設備之營運分部，收入為本集團貢獻全部之收入。營運分部溢利(虧損)至除稅前溢利(虧損)之對賬如下：

	電鍍設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b>184,856</b>	149,361
分部溢利(虧損)	6,773	(16,485)
向經營分部收取集團間之管理費用	2,559	2,571
其他收入	1,612	2,234
中央企業開支	(8,888)	(9,493)
其他收入或虧損	(138)	(5,846)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95	380
除稅前溢利(虧損)	<b>2,013</b>	(26,639)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料(續)

分部溢利(虧損)即電鍍設備分部之毛利加上其分部之應佔其他收入和開支(包括集團間之管理費用)，並未有分劃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未劃撥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未劃撥匯率損益淨額、中央行政費用，包括核數師酬金及董事酬金、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淨額、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及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此乃用作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之方法。

披露於上年終財務報告的電鍍設備分部之總分部資產及總分部負債並無大幅度變動。因此，此資料並無披露。

### 4.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稅項包括：

現時稅項

海外稅項

期內支出

(1,010)

(262)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止無應課徵稅溢利，故無就香港利得稅撥備。

於其他司法權區(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除外))之企業所得稅)之稅項產生，乃是按相關司法權區各自之稅率而計算。



5. 期內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滯銷存貨撥備		
(包括於直接成本)	436	2,00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222	4,618
預付土地租金之解除	154	149
包括於其他收入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168)	(319)
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89)	(89)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359)	(1,500)
包括於其他收入或虧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9	3
匯兌淨虧損(收入)	3,648	(1,225)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淨額	93	6,265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	-	(227)
	<u>          </u>	<u>          </u>

6. 股息

於兩個期內均無派付、宣佈或建議任何股息。董事並不建議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7. 每股盈利(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期內 740,000 港元之溢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6,972,000 港元之虧損)及已發行之 426,463,400 股普通股份(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26,463,400)為基礎。

於兩個期內，因無發行潛在普通股份，故毋須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8. 應收賬項、應收票據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	90,890	97,456
其他賬項及預付款項	12,648	11,894
	<u>103,538</u>	<u>109,350</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賬項包括應付聯營公司之貿易應收賬項約為 6,569,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8,101,000 港元)。

除建造工程合約客戶外，本集團容許可根據合約之完成進度付款，其他客戶享有一至兩個月之信貸限期。每份建造工程合約一般涉及兩個至六個階段的付款，即按金付款、船運付款、到岸付款、完成安裝付款、化學測試付款及接納付款。建造工程合約由電鍍機械設備付運時起計至建造工程合約於接納階段前至少耗時一年時間。於大多數情況下，發票為見票即付，而本集團只會按客戶的財務信譽及已建立的付款記錄給予客戶信貸期限。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日，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壞賬撥備後)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 – 60 日	76,138	90,534
61 - 120 日	8,023	2,036
121 - 180 日	702	640
超過 180 日	6,027	4,246
	<u>90,890</u>	<u>97,456</u>

9. 應付賬項、應付票據及預提費用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項	55,947	58,494
應付票據	3,814	544
預提僱員成本	13,541	14,990
應付銷售代理佣金	19,555	16,837
其他預提費用	20,116	32,098
合約工程客戶之預收款	9,830	6,789
退休福利之承擔	68	68
	<u>122,871</u>	<u>129,820</u>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日，根據發票日期之銀碼而訂之貿易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之到期分析表：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 - 60 日	14,791	16,681
61 - 120 日	14,425	21,026
121 - 180 日	15,371	12,315
超過 180 日	15,174	9,016
	<u>59,761</u>	<u>59,038</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之擁有人應佔溢利約74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去年期內」）則錄得本公司之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6,972,000港元。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之擁有人應佔溢利增長，主要是由於收入由去年期內約149,361,000港元增加約35,495,000港元至回顧期內約184,856,000港元以及毛利率由去年期內的約20%提升至回顧期內的約31%所致。本集團的表現將於下文作進一步討論及闡釋。

回顧期內的每股基本盈利為0.17港仙，而去年期內則錄得每股基本虧損6.32港仙。

### 電鍍設備（以「亞洲電鍍」的商標名稱）的業務回顧

回顧期內的收入約為184,856,000港元，較去年期內增加24%。回顧期內錄得較高的收入主要由於歐元區經濟好轉帶動投資信心回升及智能手機銷售日益增加所致。

就業務分部而言，收入當中約97%（去年期內：約86%）來自印刷電路板業務、約3%（去年期內：約13%）來自表面處理業務及並無（去年期內：約1%）來自太陽能電池板業務的收入。於回顧期內，就機器的安裝地點而言，韓國佔收入的40%、中國佔收入的27%、泰國佔收入的11%、俄羅斯佔收入的7%、台灣佔收入的4%、菲律賓佔收入的5%，而全球其他地區則佔收入的6%。

我們繼續在控制營運成本方面不遺餘力。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中國及香港的通脹率分別為2.7%<sup>1</sup>及4.1%<sup>2</sup>。營運成本自去年期內約53,977,000港元增長1.4%至回顧期內約54,738,000港元。由於生產效率提高及銷售利潤較高的產品組合，使得本集團的毛利率由去年期內的約20%大幅提升至回顧期內的約31%。

---

<sup>1</sup>中國的通脹率由中國國家統計局公佈。

<sup>2</sup>香港的通脹率由香港政府統計處公佈。

## 電鍍設備－印刷電路板（「印刷電路板」）業務

此業務乃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亞洲電鍍器材有限公司（「亞洲電鍍」）經營。

印刷電路板業務易受經濟的不確定因素影響。全球經濟尚未走出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危機的陰霾。全球經濟增幅於二零一二年下跌至近 3%，造成本集團客戶去年在設備投資方面極為保守。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測，全球經濟增長於二零一三年仍繼續疲弱，預計略高於 3%，與二零一二年增幅相當。此狀況在相當程度上是因為國內需求顯著疲軟及數個主要新興市場經濟體增長放緩導致。所幸的是，根據 IDC<sup>3</sup>統計資料，智能手機付運情況理想，於二零一二年達 722 百萬部，預計於二零一三年增長 27%至 918 百萬部。可供選擇的供應商及平台數量有所增加，令所有手機用戶在作出決定時有更多選擇，有助於進一步刺激需求。因此，本業務領域下的收入自去年期內約 107,306,000 港元增加至回顧期內約 139,480,000 港元。在該總收入中，銷往韓國的產品佔近 42%，亦印證市場的普遍看法，即三星已取代蘋果成為智能手機市場最大供應商。

儘管上半年錄得增長，我們仍對下半年持審慎態度。韓國印刷電路板市場的增長將因日本市場下跌而被部分抵銷。據 N.T. Information Ltd.的 Nakahara 博士預測，二零一三年全球印刷電路板銷售情況將與二零一二年相若。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全球印刷電路板銷售預測（百萬美元）

主要地區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預測）	二零一四年（預測）
美國	3,156	3,218	3,283
德國	1,075	1,090	1,121
其他歐洲國家	1,840	1,868	1,896
中國	25,530	26,551	27,878
日本*	8,624	6,300	6,450
台灣	7,995	8,155	8,277
南韓	7,992	8,870	9,270
泰國	1,298	1,356	1,417
其他亞洲國家	2,287	2,400	2,510
全球總計	59,797	59,808	62,102

\* 二零一三年日本的預測產量乃根據 100 日圓兌 1 美元的匯率而釐定。

然而，更多產能正遷入中國。台灣部份製造商除在中國投資外，亦在台灣進行投資。若干廠房正在東南亞各國興建。雖然西方國家沒有增加任何重大產能，但美國及歐洲的海外產量現已超過其國內產量。根據我們現有的訂單紀錄，預計二零一三年收入的 60%來自中國產能，且均為外商對中國的直接投資。

展望未來，市場將持續受先進多功能個人通信設備的強勁需求推動。我們繼續長期投資該業務，今年將維持相同水平的研發費用，以滿足印刷電路板設計日益複雜化的需求。鑒於終端市場疲弱，我們預期將面臨來自客戶的價格壓力。

<sup>3</sup>國際數據資訊（「IDC」）乃提供資訊科技、電訊及消費品科技市場的市場資訊、諮詢服務及活動的環球頂尖供應商。

## 電鍍設備－表面處理（「表面處理」）業務

此業務乃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亞洲表面處理器材有限公司（「亞洲表面」）經營。

於回顧期內，表面處理業務的收入由去年期內約15,855,000港元下跌70%至回顧期內約4,800,000港元。我們預期對表面處理業務客戶的銷售將於下半年回升，總體情況最後將大致與去年持平。

表面處理業務亦易受整體經濟不確定性影響，且對美國及歐元區經濟表現尤為敏感。歐元區於二零一二年的國民生產總值下跌0.6%，預期今年將再度報跌0.6%<sup>4</sup>。德國出口於年初至今大部分時間均下跌，顯示即使對歐洲最大的經濟體而言，重拾增長動力亦非易事。正當市場憂慮歐元區喪失發展活力，最新發佈的綜合採購經理人指數初值自上個月的50.5反彈至51.7，創二零一一年六月以來最高，優於普遍預測。計入綜合採購經理人指數的製造業產出指數亦自52.3回升至53.4，為27個月以來最高。上述兩項數據顯示，此增長率為七個月以來最高。顯示歐元區經濟活動於七月份有所回升，勝於預期。

根據我們現有的訂單紀錄，絕大部分訂單來自汽車、航空及軍工行業提供塗層服務的德國客戶。該等客戶均為各自行業領域的翹楚。憑藉各自穩健的資產負債狀況，該等客戶在其國內信貸環境疲弱的情況下仍能進行海外投資。

就美國而言，其領先經濟指標指數三個月來一路攀升，其中七月份增速最快，標誌著住房及勞務市場有所改善。調查亦顯示美國製造業於過去五個月以來，以八月份增速最快。遺憾的是，我們的美國客戶並未作出相應投資。伯南克先生建議逐步縮減購債規模，令市場紛紛猜測及憂慮目前低利率的營商環境將告終。我們估計，由於普遍預計利率可能上調，令投資者須在批准任何投資計劃前三思而行。

## 電鍍設備－光伏發電（「PV」或「太陽能」）業務

此業務乃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亞洲電鍍器材有限公司（「亞洲電鍍」）經營。

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PV業務的銷售交易。去年期內向太陽能業務進行銷售的數額約為1,100,000港元。

雖然太陽能業務多年來一直蒙受供過於求及壓價問題困擾，然而尚德電力控股有限公司（以中國為基地的太陽能電板製造商）於三月宣告破產的消息仍很突然。研究亦顯示，十大PV製造商在二零一二年已虧損巨額資金。因此，除業內整合外，二零一三年並無重大資本投資項目亦屬意料之中。

---

<sup>4</sup>該數字乃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二零一三年七月世界經濟展望更新內公佈

從正面較長遠角度而言，鑒於電鍍工序有助提升太陽能電池板的發電量，預計PV業務中將更多地引入電鍍工序<sup>5</sup>。PV模組一般保質期可達25年，而隨著模組日益完善，保質期的年限亦有望延長。然而，許多用戶在理論使用年限屆滿前替換其PV裝置，以便充分利用近期新模組技術提升發電量的優勢。有鑑於此，業界希望藉業內的成功整合從而精簡全球產能，進而避免進一步的價格下調，並希望業務經營所地之各國政府能夠推出有效措施支持內需，因為只有在經營環境改善後相關企業方會考慮進行新設備投資。

## 前景

我們預計下半年印刷電路板業務的銷售額將與上半年基本持平，而表面處理業務的銷售額則將上升並可達到去年水平。預計隨著宏觀經濟環境改善及環球消費者信心回升，下半年整體業績將有所改善。相較去年期內，本集團財務狀況仍維持穩健且流動現金狀況亦獲得提升。下行風險主要在於美國逐步縮減購債規模的步伐比預期快（從而導致利率上升）或中國經濟意外放緩。倘十年期美國國庫債券利率於3%徘徊且呈上升趨勢，則本集團客戶的重大投資決定可能需多方考慮。因此，我們對經營前景維持審慎樂觀，並將繼續嚴控價格及成本。

## 物業開發

### 物業重建規劃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刊發之公告，有關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對方」）就本集團位於中國深圳寶安區之兩幅工業用地（「土地」）由工業用地轉為住宅物業以作轉售之重建規劃（「重建」）之協議（「協議」）。根據協議，重建規劃之進度更新如下：

- (1) 對方於二零一一年八月成立項目公司。
- (2)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與項目公司訂立重建合約（「重建合約」）及拆遷補償協議（「拆遷補償協議」）。
- (3) 項目公司已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以來申請土地重建。由於審批程序涉及若干部門，故申請尚在進行中。
- (4)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自對方收取人民幣40,000,000元作為拆遷補償之訂金。

---

<sup>5</sup>根據 ITRPV 對不同金屬化技術在電池板製造流程所佔比例估計，隨著電鍍工序漸受青睞，網版印刷的重要性正逐步下降。

## 財務回顧

###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本公司之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270,13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5,065,000港元）。負債比率約1%（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負債比率乃按銀行借貸約2,790,000港元加其他計息貸款總額除以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的手頭現金約為178,77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0,698,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其銀行存款約5,06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港元）抵押予銀行，以獲取由銀行授予本公司的銀行信貸額約92,13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290,000港元）。於取得的有抵押可動用信貸額中，本集團(i)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動用約4,06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發出銀行擔保，於此擔保下，客戶有權追討本集團已收取的購買按金的退款。及(ii)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動用銀行借貸約2,79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與有關期間之貼現出口票據有關。

大部份銀行借貸乃按本公司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國家的銀行同業拆息加差價計算。

本集團大部份資產及負債以美元、港元、加元、歐元及人民幣為單位。鑑於預期人民幣升值，中國工廠的物料成本及營運成本將面臨一定風險。鑑於歐元及加元的波動性，可能因尚未結算的應收及應付款項而產生匯兌虧損或收益。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信貸額向銀行提供約96,70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208,000港元）的擔保，而該等附屬公司已動用金額約6,85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合共640名僱員。僱員薪酬乃根據其表現、經驗及行內慣例而釐定，而與表現掛鉤的花紅乃酌情發放。其他僱員福利則包括退休金計劃、保險及醫療保障。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支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及報告」)，惟只有守則條文第A.2.1及A.4.2規定關於主席及行政總裁所擔當之角色須明確劃分及董事之重新選舉有所偏離。

### A.2.1 守則條文

根據企管守則及報告條文第 A.2.1 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立，並應由不同人士擔任。

本公司現時並無設有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然而行政總裁之職責由董事總經理(「董事總經理」)履行。本公司之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並非由不同人士擔任，現時由藍國慶先生出任此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之職，能令本集團擁有更具強勢及貫徹之領導，在策劃及落實長期商業策略方面更有效率。此外，通過董事會之監督，而董事會當中已包括佔超過董事會一半議席的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股東利益應已有充份之保障及受到公平的重視。

### A.4.2 守則條文

根據企管守則及報告條文 A.4.2.條的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席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本公司細則，本公司之主席或董事總經理均無須輪值告退，於釐定董事退任人數時亦毋須計算在內，構成與企管守則第 A.4.2 條有所偏差。由於持續性是成功執行任何長遠業務計劃的主要因素，董事會相信，連同於上述解釋與企管守則及報告第 A.2.1 條有所偏差的原因，現有的安排對於本公司以致股東的整體利益最為有利。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本公司的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健偉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商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和財務申報事宜，當中包括檢討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在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所有本公司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列明之要求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刊登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 及本公司網站( [www.atnt.biz](http://www.atnt.biz) ) 刊登。本公司將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同時亦於上述網站可供閱覽。

承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會命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藍國慶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藍國慶先生及藍國倫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健偉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